**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8年度）

项目名称：污水处理厂补贴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叶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主管部门（公章）：叶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王吉

填报时间： 2018年12月31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叶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属六个单位，其中下属叶城县规划局，叶城县城市管理执法局，叶城县环卫局，叶城县供排水供暖总公司，叶城县天然气开发公司，叶城县市场开发，叶城县人民公园。2018年末共有机构数是1个，其中行政机关1个，机构比去年没有增加，机构数量不变。编制人数102人其中：其中行政编制13人，其中行政工勤人员编制1人，事业编制91人，其中参照公务员编制41人。在职实有公务员16人，事业人员125人，其中参照公务员36人。

工作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城市建设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和政策；

（2）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城市建设行业发展规划、计划；

（3）制定全县城市建设发展战略。

（4）负责全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道路维护、市场管理、行政管理、行政执法和行政复议。

（5）监督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管理、使用。

（6）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项目预期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污水处理补贴量1.41302万吨，项目完成及时率100%，解决服务区域及下游城市的水污染问题，保护人民身体健康保护自然风景。**

**2、项目基本性质**

此项目为补贴延续项目，**解决服务区域及下游城市的水污染问题。**资金来源是本级财力安排的项目资金。

**3、项目用途及范围**

**污水处理补贴量1.41302万吨，项目完成率及时100%，解决服务区域及下游城市的水污染问题，保护人民身体健康保护自然风景。**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根据县财经领导小组会议精神，本级财力安排项目资金2218.45万元，其中财政资金2218.45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资金到位2218.4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根据县财经领导小组会议精神，到位资金2218.45万元，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2218.4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污水处理补贴量1.41302万吨，解决服务区域及下游城市的水污染问题，保护人民身体健康保护自然风景。**

**根据中央和自治区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叶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严格按照项目资金规定的专项资金支持的项目条件和范围要求，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使用管理项目资金。**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叶城县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和财政资金管理制度支付资金；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制度要求；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根据《关于叶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PPP项目污水处理服务协议》执行**。

本项目不存在调整情况。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为美化叶城县城市居住环境，打造绿色人文城市，叶城县城市绿化用水均由叶城县供排水供暖总公司无偿承担，未向政府收取任何费用，污水处理单价1.57元/m3，由县财政负担。建立项目管理制度，开展日常检查监督。**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9个，三级指标13个，其中已完成三级指标13个，指标完成率为100%。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自评得分为96分。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完成数量**

污水处理补贴量1.41万吨，完成率为100%。

**(2)项目完成质量**

全年出水各项指标达标98%，污水处理厂运营质量达标率99%，出水指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达二级标准，完成率为100%。根据项目实施完成后的结果来看，我单位严格以高质量的项目完成情况来执行。

**(3)项目实施进度**

项目完成及时率100%。根据年初单位制定的实施方案,严格把控资金与项目实施进度相统一的原则,项目完成进度良好,当年完成率为100%。

**(4)项目成本节约情况**

污水处理补贴单价1.57元/立方米，我单位在执行该类项目时,严格控制成本在预算之内,坚决杜绝资金浪费现象的产生,从项目实施结果中反映效果良好。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

经营利润达到目标值率97%，全年处理水费2218.44万元，2018全年处理水费按计划完成。

**(2)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解决服务区域及下游城市的水污染问题超过99%，为城市服务可改善城市市容提供卫生水平。

**(3)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

无。

**(4)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项目持续年限1年。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按计划完成项目实施，受益对象满意度超过99%。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18年本项目绩效目标全部达成，不存在未完成原因分析。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按时按量保证水厂稳运行，出水水质达标排放，水厂安全运行无事故。后期加快水厂提标改造工作，使水厂出水达国家一级A标准。**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1、主要经验及做法

**保持水厂运行的稳性，总结经验，积累经验。建议加强与监管机构的沟通与协调。使水厂更好的服务社会，造福人民。落实各项责任，建立长效机制的审核，形成有效机制，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认真落实资金核算报账制，完善资金管理体系，理顺管理程序。**

**严格按照各项财政资金管理办法和规定使用财政资金，遵守专款专用原则，坚持按项目、按规定程序、按进度拨款使用。不违反规定扩大开支范围，不提高开支标准，不弄虚作假，虚列支出，确保资金安全。**

**2、**存在的问题

无

3、建议

无

**（三）其他**

无其他说明内容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本次评价通过文件研读、实地调研、数据分析等方式，全面了解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项目管理过程是否规范，是否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等。同时，通过开展自我评价吸取经验和教训，更好的开展2019年项目实施。

**七、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